

# 深思明鉴 选择未来



- ◇ 迫害法轮功 大陆四百多个政法委书记遭恶报
- ◇ 迫害法轮功 遭恶报的人数已超过两万人
- ◇ 江泽民“血债帮”的末日下场

# 目 录

**深思明鉴** 迫害法轮功 大陆四百多个政法委书记遭恶报…… p01

**恶有恶报** 一百多个政法委书记遭恶报死亡 …………… p08

其他政法委书记遭恶报形式 …………… p14

迫害法轮功 遭恶报的人数已超过两万人 …………… p17

江泽民“血债帮”的末日下场 …………… p25

**法律分析** 修炼法轮功合法 参与迫害者有罪 …………… p28

**大法弘传** 法轮功从中国走向世界 …………… p32

听听法轮功学员的心声 …………… p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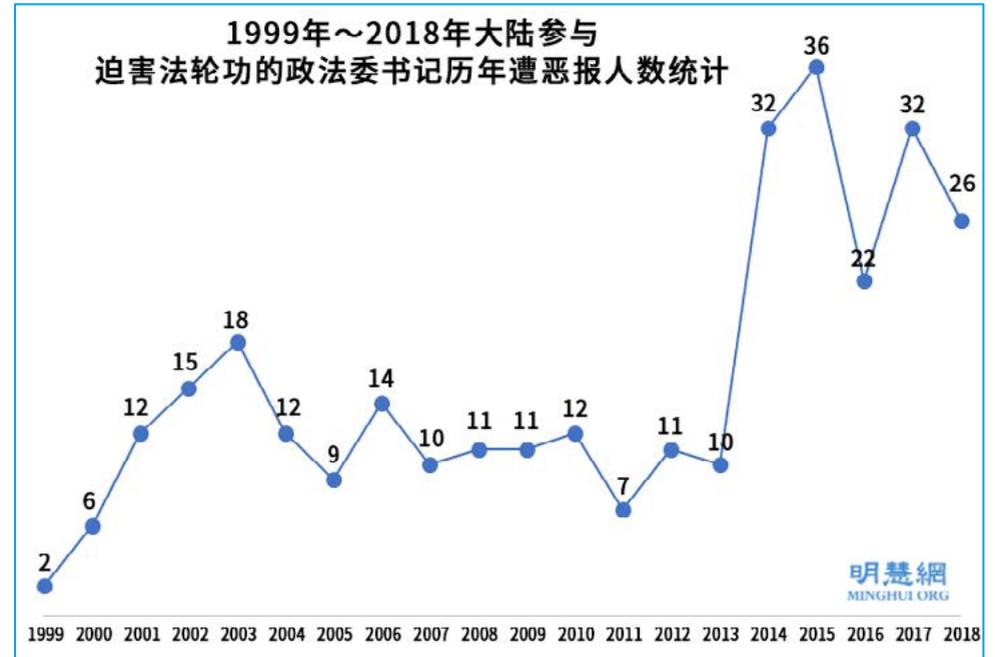
**选择未来** 天要灭中共 三退有未来 …………… p36

## 法轮功书籍出版禁令解除

2011年3月1日，中国新闻出版总署署长柳斌杰发布新闻出版总署令50号，公布《新闻出版总署废止第五批规范性文件的决定》，该决定第99项、第100项明确废止以下两个1999年发布的文件：（1）关于重申有关法轮功出版物处理意见的通知。（2）关于查禁印刷法轮功类非法出版物，进一步加强出版物印刷管理的通知。

上面的两个文件和中共历次害人运动的文件一样，是颠倒黑白的罪恶文件。法轮功书籍没有任何非法之处，都是教人向善的。法轮功的书籍已经被翻译成39种文字，在世界各地出版发行，只有在道德败坏的中共江泽民集团执政下，教人向善的书籍才被非法禁止。

如今这两个非法文件被废除，说明即使根据中共自己的规定，公民拥有、阅读和传播法轮功书籍也是合法的。任何以公民拥有、阅读和传播法轮功书籍为借口进行迫害的都是非法的，最终将受到法律的追究。



▲ 1999年~2018年大陆参与迫害法轮功的政法委书记历年遭恶报人数统计【注】遭恶报年份不详的147个政法委书记未计入本图。

## 迫害法轮功 大陆四百多个政法委书记遭恶报

中国是法轮大法（法轮功）的发源地，1992年5月，由创始人李洪志师父从吉林长春首次公开传出，至1999年的七年时间里，中国大陆就有近一亿人修炼法轮功。

**“法轮功于国于民有百利而无一害”**

因为法轮功重德行善、祛病健身有奇效，加上免费教功，使众多渴望幸福、健康的人们获得了真正的身心健康，哪里有法轮功，哪里



▲李洪志先生在北京共举办过十三期法轮功传授班。法轮功学员的晨炼是北京居民的晨炼风景中亮丽的一景。（图片摄于1998年北京）

人们的道德就急速回升。人们奔走相告、口耳相传，使越来越多的人们走入了法轮功的修炼，法轮功殊胜、祥和、美妙的炼功音乐回荡在中华大地，如甘霖一样滋润着人们干涸的心田。

法轮功恩泽神州，给中华民族带来了重生的希望，乃是中国之骄傲、民族之大幸！

● 1998年下半年，以乔石为首的部分人大离退休老干部对法轮功进行了数月的详细调查，得出“法轮功于国于民有百利而无一害”的结论，并于年底向中共中央政治局提交了调查报告。

● 1998年，在北京市、武汉市、大连地区及广东省分别由当地医学界组织进行了五次医学调查，调查人数近三万五千人。调查结果显示，修炼法轮功祛病健身总有效率高达98%，被调查者的心理状况和精神状况也得到极大改善，他们所节约的医药费为国家和集体创造了可观的经济效益，调查结果向中国国家体委作了汇报。

● 1999年2月，美国一家权威性杂志《US News and World Report》文章谈到：“国家体育总局局长说：‘法轮功和其他气功可



▲法轮功从中国走向世界，目前已弘传世界一百多个国家和地区，上图是2018年6月22日法轮功学员在美国华盛顿DC排出法轮图形。

以使每人每年节省医药费1000元。如果炼功人是一亿人，就可以节省一千亿元。’朱镕基对此非常高兴：国家可以更好地使用这笔钱。”

### 江泽民出于妒忌发动迫害法轮功的血腥运动

就是这么一部高德大法，却因时任中共中央总书记江泽民的妒忌，就罔顾事实，将法轮功视为眼中钉、肉中刺，欲除之而后快，于1999年7月20日发动了迫害的指令，对法轮功施行“名誉上搞臭，经济上截断，肉体上消灭”，“打死算自杀、不查身源、直接火化”的灭绝性政策，在中国发动了一场史无前例的血腥迫害。

为了打压这群手无寸铁的无辜民众，中共还专门成立“六一零”（专门迫害法轮功的非法组织）犯罪机构，利用各级政法委等黑恶势力，具体实施对法轮功的迫害。

迄今为止，从民间传出被中共迫害致死的有名有姓有确切地址的法轮功学员就有四千多名（详细被迫害死的法轮功学员可以通过突破网络封锁查看 <http://library.minghui.org/category/32,94,,1.htm>），



▲中共迫害法轮功学员不择手段，使用上百种酷刑残酷迫害法轮功，尤其是对不放弃“真善忍”信仰的修炼者。年近古稀的老人、花一样的少女、正在哺乳的年轻母亲或孕妇都不能幸免。大量法轮功学员被酷刑折磨致疯，致残，致死。上图是法轮功学员所遭受的部分酷刑。

实际上还有更多的法轮功学员被活摘器官，惨死在中共的屠刀之下。

中共迫害法轮功二十年来，数百万的法轮功学员被强迫洗脑；几十万人遭非法拘禁，其中有上万人被判刑、几十万人被劳教和秘密监禁；数千人被关入精神病院、强迫注射破坏中枢神经的药物，更多人被逼得流离失所、家破人亡、妻离子散……中共对善良人的迫害已经达到了丧心病狂、无法无天、登峰造极、人神共愤的地步！

### 善恶有报 如影随形

然而，人在做，天在看。上天不会让人无度地行恶，“人不治天治”。古人云：“祸福无门，惟人自招；善恶有报，如影随形。”孟子曰：“顺天者昌，逆天者亡。”随着现政权反腐打贪的不断深入，那些曾经参与迫害法轮功的大小官员不断被抓捕、判刑入狱，得到应有的恶报，还有的被撤职查办、生怪病、患癌症、飞来横祸、不治而亡，纷纷遭报，这都是他们一意孤行、为虎作帐、作茧自缚的结果。



▲中共江泽民集团因为迫害法轮功，欠下累累血债——被称为血债帮，江泽民血债帮在中共的权力争斗中不断被清洗，表面上是因为贪腐，但实际上是追随江泽民迫害法轮功而遭到的报应。

今天，我们再次揭开中共的黑幕，将中共迫害法轮功的丑恶行为与行恶者公之于众，旨在警醒那些仍然执迷不悟、对中共抱有幻想、心存侥幸的人们，希望赶快幡然悔悟，停止迫害法轮功，用实际行动弥补自己以前迫害法轮功中做过的错事，否则恶报会随时临头。

根据明慧网从1999年至2018年12月12日期间发生的各级政法委书记（包括副书记）遭恶报的事实整理成文，遭恶报共有四百五十五人，有名有姓的就有四百五十二人（三个无名氏），更多的案例有待查实。

### 政法委是违宪的非法组织

中共自中央以下遍布各省市、乡镇、行政单位，都设有政法部门。自江泽民发动迫害法轮功的黑指令之后，大陆的政法委就成了中共的得力打手，是迫害法轮功的主要指挥系统，从中充当极其邪恶的角色。

到底政法委是什么组织？干什么的？简言之，从中央至地方设立



▲ 2018年6月20日，来自不同国家的六千多名法轮功学员在美国首都华盛顿DC举行反迫害集会游行，谴责中共对法轮功的迫害。

的“政法委员会”，是专管公、检、法、司的一个机构。法院、检察院、公安机关及司法行政机关是宪法赋予的权力机构，但政法委却不是，不但不是，却权力凌驾于这些法律部门之上，是实实在在的违宪非法组织。

### “六一零”是寄生在政法委上的一个毒瘤

说到政法委，就离不开与它绑在一起的“六一零”。这个“六一零”是江泽民为了迫害法轮功而专门成立的法外犯罪机构，类似纳粹德国的“盖世太保”。是1999年6月10日成立的“中共中央处理法轮功问题领导小组”及其办事机构“六一零办公室”。地方上一般由党委分管政法的书记担任这个“领导小组”组长，一名政法委副书记担任“六一零办公室”主任。而从中央到省、市、区、县的六一零办公室大部份挂靠同级党委的政法委员会，少数挂靠党委办公室。

例如：中共中央第一任“六一零领导小组”的组长由时任中共政

治局常委、国务院副总理的李岚清担任，其后的各任“组长”均由中共中央政法委书记兼任（罗干、周永康、孟建柱），可以说“六一零”是寄生在政法委上的一个毒瘤，二者相互利用、狼狈为奸，干尽坏事。

### 中共早已为开脱罪责做准备

2013年8月12日，中共政法委抛出了《公检法对办案质量终身负责》一文，文中有这样一段话：“建立健全合议庭、独任法官、检察官、警察权责一致的办案责任制，法官、检察官、警察在职责范围内对办案质量终身负责。明确冤假错案标准、纠错启动主体和程序，建立健全冤假错案的责任追究机制。对于刑讯逼供、暴力取证、隐匿伪造证据等行为，依法严肃查处。”这意味着中共为开脱罪责逃避审判，已将司法迫害所犯下的罪责全都推到具体执行者身上，为错误终身负责。

自中共十八大后，“第二权力中央”政法委被降级，随后政法系统频发“地震”，多名高官被调查免职，政法委官员自杀的消息频传。表面看，他们是在中共内部权斗中被清洗，实质上是他们参与了迫害法轮功而遭到的恶报。

### 停止迫害 立功赎罪 才能有未来

有道是：“湛湛青天不可欺，未曾起意神先知。善恶到头终有报，只争来早与来迟。”凡是对法轮功和法轮功学员犯下罪行的都会遭到上天的惩罚，目前，据明慧网报道遭报应的人已逾二万人。

上天有好生之德，一再给人了解真相、得救的机会，希望所有还在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人，不要再盲目追随中共迫害法轮功，如果不听良言善劝，那就只能坐以待毙、为中共陪葬。希望更多的曾经受骗上当的人们能从中共的谎言中解脱、清醒，让更多可贵的中国同胞能在“天灭中共”的大劫难中留存下来，这才是法轮功学员的初衷。

倘若你还是一个良知未泯的人，珍惜自己和亲人生命的人，万望你能拨开眼前的迷蒙，让“真善忍”的光辉驱散你心中的阴霾，为自己作一次正确的选择吧！

# 一百多个政法委书记遭恶报死亡

在遭恶报的 455 个政法委书记（包括副书记）中，已遭恶报死亡的有 143 人。

## 1、原北京石景山区政法委书记李承斌遭恶报猝死

李承斌，曾任北京石景山区政法委书记、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主任。其任职期间一再扬言：我就听江 ×× 的！

在他的指使下，石景山警察早在 1999 年 4 月就开始对法轮功学员大打出手。他们调用大量警车骚扰法轮功炼功点，向炼功的人群喷水，充当江泽民流氓集团的马前卒。到 2001 年初，石景山区被抓、被打、被开除公职和被逼流离失所的法轮功弟子多得无法计算，该区当时抓法轮功弟子之多，迫害手段之毒辣和动手之快居北京各区之首。

2001 年 4 月李承斌突然猝死。

## 2、原山东烟台海阳市政法委副书记林寿强遭恶报自杀丧命

1999 年 7 月 20 日，中共迫害法轮功开始，时任海阳市政法委副书记的林寿强，是海阳迫害法轮功的主要执行者，非法抓捕、关押，以及使用各种迫害手段，都是由林寿强亲自制定并监督执行。

法轮功弟子给他讲真相，讲善恶报应，希望他不要再参与迫害法轮功，他都听不进去，在 2001 年亲自跟一位法轮功弟子讲：“你们的（法轮功）学员说我抓你们会遭报应，你看我们家不是挺好吗？”那位法轮功弟子说：“我们也希望你们一家人好，只是善恶有报是天理。”

2002 年过年，那位法轮功弟子在超市遇上林寿强，林寿强非常兴奋地告诉那位法轮功弟子：“我去郭城镇干党委副书记了。这是一个有实权的官。”那位法轮功弟子又跟他讲了不要参与迫害法轮功的道理，但林寿强官迷心窍，还是听不进去。

2002 年的秋天，没有任何因由，林寿强自己在家上吊自杀。

## 3、原湖南省岳阳市平江县政法书记丁源源猝死

湖南省岳阳市平江县政法书记丁源源在任职三年中，致使 125 名法轮功学员遭迫害，其中三人被非法判刑、八人被非法劳教。

五十六岁的丁源源 2017 年遭恶报，患癌症死亡，据悉，上班时间，猝死于厕所。

## 4、原广东省政法委书记梁国聚遭恶报死于不治之症

梁国聚，男，2000 年 2 月任广东省公安厅厅长，2002 年 3 月至 2007 年 5 月任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省公安厅厅长。

梁国聚在任期间操控广东省公检法疯狂迫害法轮功学员，手段极其残酷，致使多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判刑、劳教，至少 12 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广东省是全国迫害法轮功最严重的省份之一，梁国聚也被“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突破网络封锁访问：<http://www.zhuichaguoji.org>）纳入首批通告的中共官员名单之中。

2014 年 6 月 7 日，梁国聚遭恶报死于不治之症，时年六十六岁。

## 5、前齐齐哈尔政法委副书记、市维稳办主任黄金鉴恶报死亡

黄金鉴，曾任齐齐哈尔市建华分局政委、局长十二年之久，积极为中共江泽民集团卖命，不择手段迫害法轮功学员。2007 年春任市委政法委副书记、市维稳办主任。

2011 年夏，黄金鉴右肺部出现窟窿、手抖、头痛欲裂、呕吐，患肿瘤综合症、食管癌。肿瘤四厘米大，肝脏上全是。2015 年元月 2 日死亡。

## 6、原辽宁营口市“六一零办公室”主任李闻启肝癌死亡

李闻启，在参与迫害法轮功六年时，去北京检查肝病，医生确诊其是肝癌晚期，李当即承受不住，2005 年 7 月 25 日夜 11 时，返回营口途径秦皇岛市时，口喷鲜血，当即死亡，时年五十二岁。

李闻启原任营口市政法委副书记，1999 年 7 月又被任命为“六一

零办公室”主任，六年来，江泽民集团每一次迫害法轮功的活动，李都不遗余力地亲自组织、策划、部署和实施。据不完全统计，迫害致死的法轮功弟子有三人，判刑十余人、非法劳教数十人，被洗脑数百人次。

李闻启的恶行终遭天谴。

## 7、原河北三河市政法委书记刘永宏遭恶报心肌梗塞死亡

刘永宏，男，四十九岁，原河北省三河市政法委书记。

2013年6月至2014年，刘永宏任此职以来，迎合河北省委书记周本顺，在教育系统污蔑法轮功、毒害学校老师和中小學生；此期间所发生的每一起绑架、非法拘禁、骚扰善良法轮功学员等恶行，刘永宏都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是迫害法轮功罪恶运动的推动者和执行者。

2014年1月6日上午，刘永宏突然发病，被送到三河市燕郊人民医院急诊室抢救，确诊为急性心肌梗塞，百分之九十五心脏梗死。刘永宏被拉到北京阜外医院抢救，怎奈无力回天，被阜外医院拒收。只得拉回三河市医院，用心脏起搏器维持心跳，于1月8日死亡。

## 8、原江西南昌县政法委书记周小顺遭恶报患喉癌死亡

周小顺，为江西省南昌县高新区麻丘镇人，任南昌县公安局政法委书记。

自1999年7月20日以来，周小顺一直追随江泽民邪恶集团迫害法轮功弟子。2004年因迫害法轮功有功，升为南昌县检察院检察长。2006年8月10日死于喉癌，死亡前极其痛苦。死时五十三岁。

## 9、原黑龙江伊春友好区政法委书记安国臣遭恶报患癌症死亡

黑龙江省伊春市友好区政法委书记安国臣由于听信中共谎言，积极迫害法轮功，遭恶报得癌症，于2014年6月3日死亡，终年五十九岁。

安国臣在2011年夏秋之际查出得了胃癌，手术后又上班，返聘在政法委当书记，在上班期间，有法轮功学员为了救他，给他讲法轮

功真相，他闪烁其词不敢听。

在2014年大年后，他在秦皇岛的家里又犯病，在秦皇岛手术时，打开胸腔肿瘤已长满，没有手术价值，直接用120救护车拉回伊春，在非常痛苦的治疗过程中，仍没有挽回他的生命，于6月3日死亡。

## 10、原吉林省舒兰市政法委书记赵伟遭恶报死于癌症

赵伟，原吉林省舒兰市政法委书记。法轮功学员曾给他寄信、讲真相，希望他不要迫害法轮功学员。他不听不信，更变本加厉地迫害。

2004年，被迫害致死的法轮功学员宋冰的父母去找到赵伟，赵伟说，不许跟他谈法律，他不讲法律。

2006年9月12日，法轮功学员姜跃军的父母及亲友去找赵伟，向他述说儿子姜跃军被警察刑讯逼供非法关押的一些事实。赵伟听后竟然说：“你们看见他们（警察）打人了？你们拿出证据来？”家属说姜跃军身体出现的一切后果，你都要负责。赵伟说他（姜跃军）死不了。姜跃军的家属说当年孔繁荣等等十多名法轮功学员不都是被公安迫害死的吗？赵伟凶恶地说：“谁说她是被迫害死的？谁迫害她们了？你们是在造谣。”

赵伟死于癌症，临死时，妻子、孩子都不愿去看他一眼。

## 11、原陕西省咸阳市政法委书记刘新余遭恶报暴病死亡

刘新余，陕西长武人，2016年12月，任咸阳市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因参与迫害法轮功，刘新余身体出现怪病，医治无效，最终在2018年6月17日在痛苦中悲惨死去，年仅五十四岁。

2018年3月1日，陕西省咸阳市政法委书记刘新余、咸阳市“六一零办”主任李忠祥，召开布置在咸阳市各市区县污蔑法轮功、仇恨法轮功的会议。3月到5月，各市区县就开始加大了污蔑法轮功的宣传力度。

2018年5月，污蔑法轮功的活动一结束，6月17日，刘新余就暴病死亡。

## 12、原甘肃金昌金川区政法委书记蔡学孝遭恶报患癌症死亡

蔡学孝，原甘肃金昌市金川区政法委书记。2001年过农历小年，组织策划以各种欺骗手段，将四十名左右法轮功学员绑架到洗脑班（所谓的“洗脑班”其实就是迫害法轮功学员的黑监狱，主要利用酷刑和谎言让法轮功学员放弃对“真善忍”的信仰。）。

蔡学孝大年初二后在洗脑班就再也没有出现过，他的秘书说：“书记生病了，到兰州检查是癌症。”

不到一年，蔡学孝死亡，死状甚惨，甚至他家族中都有人说他是迫害法轮功遭了报应。

## 13、原天津市宁河区政法委书记张付川上吊死亡

原天津市宁河区政法委书记张付川，在宁河区官场上，可谓是能呼风唤雨无人不知的“人物”，在2016年11月份，因涉嫌贪腐等问题被停职调查。他终日惶恐不安，于2017年2月13日晚，在家上吊死亡。

张付川，男，五十五岁，在2016年2月份，担任了宁河区政法委书记，同时还任区宣传部部长、区工会主席等职务。

张付川在任政法委书记期间，紧紧追随江泽民迫害法轮功的政策，操控公检法，绑架、关押、冤判法轮功学员，并对社区民众和中小學生进行欺骗，利用现场会、展板、公开信、强制签名等活动，将中共对法轮功的仇恨，散布到社会的方方面面，造成了许多恶劣后果。

## 14、原内蒙古赤峰敖汉旗政法委副书记王德利死亡

敖汉旗政法委副书记王德利兼“六一零办公室”主任，紧跟中共积极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怂恿下属非法闯入法轮功学员家中抓人，直接送往赤峰去洗脑迫害，逼迫法轮功学员骂法轮功创始人，骂法轮功，放弃做好人，否则就判刑、劳教。

王德利最终遭现世现报，2006年12月份，得股骨头坏死，在北京医院做手术时死亡，年仅四十几岁。

## 15、原河南陕县政法委书记曹冠军遭车祸死亡

曹冠军因参与迫害法轮功，2013年4月7日，与该县政协主席、城建局长、旅游局长等六人车祸丧生。

据媒体报道：4月7日，陕县政协主席李会斌，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曹冠军、副县长伍春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张中平、旅游局局长杨秀琴、司机潘伟峰等六人，在河南新密市密州大道与嵩山大道交叉路口西五百米处发生车祸，被一辆大货车撞上，五个中共官员死亡。同行的国土资源局纪检组长水铁军受伤，在当地医院接受治疗。

## 16、原河南辉县市政法委书记马建军被广告牌砸死

原河南辉县市政法委书记马建军，2000年7月14日，下令非法抓捕法轮功学员约三百名，劫持到常村乡办洗脑班迫害，在他的恶毒指挥下，几乎每位法轮功学员都被罚款500~1000元不等，还得写“不炼功的保证”才允许回家，其中二十三名法轮功学员被五花大绑，送进看守所迫害一个月，还有十几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关进拘留所迫害。

2000年的冬天，马建军把去北京上访的四、五十位法轮功学员非法送进看守所，过年也不让回家（非法关押三个多月）。有法轮功学员的亲人临终，家人给他磕头求情，要求回家见亲人一面，他都灭绝人性地不让见，把十几名法轮功学员非法劳教判刑。

2003年，马建军升迁到新乡市，一天和他妻子在大街上行走，被突然坠落的广告牌活活砸死。

## 17、原四川苍溪县政法委书记胥云宗遭车祸死亡

胥云宗，原四川苍溪县“六一零”头子、县政法委书记，三十八岁，多次指挥、策划、抓捕、迫害法轮功学员。一天与一妓女外出时，在三清村与县启明星电力公司吊车相撞，撞进吊车肚子下面，车毁人亡，身首异处。

.....

# 其他政法委书记遭恶报形式

## 1、原中共“政法帮”头子周永康遭恶报被判终身监禁

周永康，中共十七届中央政治局委员、常委、政法委书记、“六一零”领导小组组长，是迫害元凶江泽民安排接替罗干迫害法轮功的“前台总指挥”。2015年6月11日被以受贿罪、滥用职权罪、故意泄露国家秘密罪，判处终身监禁，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财产。

据报，周永康贪腐超过一千三百三十一亿元、生活腐化、堕落。周永康是江泽民集团迫害法轮功的主要凶犯，疯狂推动迫害法轮功，残酷迫害法轮功学员。

周永康作为“三帮”（政法、四川、石油）的头子落马入狱，他在政法委系统、四川省和中石油的众多下属、党羽也纷纷落马，周永康自己的家族也至少有八人涉案，其中包括长子周滨、妻子贾晓晔、三弟周元青、侄子周锋、妻妹贾晓霞、大儿媳黄婉、亲家詹敏利、二弟媳周玲英。

周永康残酷迫害法轮功，最终以“满门抄斩”的结局收场。

## 2、原广东省政协主席陈绍基遭恶报被判处死缓

陈绍基，广东省政协主席，中共广东省委副书记，曾任中共广东省政法委书记、公安厅长，卖力迫害法轮功遭恶报，2010年7月23日以受贿罪被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

## 3、原广东省政协主席、政法委书记朱明国被判死缓

朱明国跨三省市任十五年政法委书记，2016年11月被判死缓。

朱明国曾在重庆市、海南省、广东省三个省市出任政法委书记，期间主管迫害法轮功，被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多次发通告追查。

朱明国2001年12月19日在重庆市主持政法工作会议时，要求下属部门参与迫害法轮功、强迫进行洗脑“转化”；2002年6月11日在江泽民至重庆所谓的考察之后，召开政法部门会议，要求落实迫害法轮功；2002年10月25日主持市近郊地区“稳定形势分析会”上部署迫害法轮功行动；2003年5月，重庆市公安局在萨斯期间大力迫害法轮功。

## 4、上海市原政法委副书记陈旭遭恶报被审查

2017年3月初，上海市原政法委副书记、市检察院检察长陈旭涉嫌“严重违纪”被审查。据报导，除了陈旭的妻子、儿子、弟弟被调查外，因涉陈旭案而接受调查的上海政法系统的人已超过百人。

据明慧网2011年《上海十二年迫害真相》一文报道：十二年多来，上海及外地来沪的成千上万法轮功弟子遭到惨烈迫害，据不完全统计，三十九人被迫害致死或因迫害后致死，三百多人被非法劳教，三百多人被枉法冤判，一千多人被绑架到洗脑班，二十多人或被关精神病院或被迫害致疯致残，成千上万人被任意绑架、关监、抄家、罚款、骚扰、监控、跟踪（不含被反复绑架、劳教、洗脑、冤判）；还有近三百不知确切地址、外地来沪被关监、劳教、冤判的人。无数的人被迫害得家破人亡、妻离子散。

## 5、原天津滨海新区政法委副书记陈长顺被“双开”

陈长顺在任职政法委副书记期间，积极配合中共江泽民集团残酷迫害法轮功。三年间，滨海新区共计发生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事件287起，迫害致死1人，非法判刑16人，陈长顺对其负有直接责任。

## 6、原山东省政法委副书记张建华遭恶报被立案审查

2018年11月5日山东消息称：原山东省委政法委副书记张建华因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被进行立案审查、调查。其实，张建华是因多年参与迫害法轮功而遭了恶报。

张建华，男，2001年1月任山东省烟台市委副书记、2006年9月任东营市委副书记，2011年1月任山东省政法委员会副书记，2013年2月任山东省人大内务司法委员会副主任委员，2018年2月退休。

张建华紧随江泽民流氓集团疯狂迫害法轮功学员，烟台市已知被非法劳教的法轮功学员已有几百人。烟台公安恶警有恃无恐，肆意抓捕、殴打法轮功学员的事时有发生。

### 7、前中共河北省常委、政法委书记张越被调查“双开”

张越，前中共河北省常委、政法委书记，涉嫌“严重违纪”于2016年7月28日被宣布“双开”（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将司法处理张越的罪行。

消息人士披露，张越被带走的时候装疯卖傻成了一滩泥，两眼紧闭，脸色苍白，目击者称他被抬进警车。张越号称河北的“政法王”，和周永康、郭伯雄、徐才厚、令计划一样，在台上时都是凶神恶煞、杀人不眨眼的魔王，他们作恶时，何曾会想到自己落得今天的下场？！

### 8. 原云南省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秦光荣遭恶报被调查免职

秦光荣，男，湖南永州人。1999年1月至2001年3月任云南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2006年11月至2011年8月任云南省省长。2011年9月起任云南省委书记。

海外媒体报道：云南省委书记秦光荣因为给周永康家族输送了数百亿元的利益，并且利用职权送给周氏家族价值上千亿元锡矿资源，遭到中纪委派员调查。

中共党媒2014年10月14日宣布，云南省委书记、常委、委员秦光荣将不再担任职务。

.....

自2014年起，遭恶报的人数又有明显的攀升。由于中共信息封锁的原因等，更多案例尚未能够曝光。但已经曝光的案例也已经足以让人警醒。



▲ 1999年~2018年参与迫害法轮功历年遭恶报人数分布  
【注】遭恶报年份不详的5386人未计入本图。

## 迫害法轮功 遭恶报的人数已超过两万人

1999年7月20日中共江泽民集团开始了一场倾全国之力对法轮功（法轮大法）进行名誉上、经济上、肉体上的全方位的残酷迫害。

### 遭恶报人群概述

在中共极力掩盖真相下，在遭恶报者本人和家人极力隐瞒遭恶报情况时，通过对明慧网1999年7月至2018年7月整整十九年中发布的因迫害法轮功遭恶报的消息做系统的整理可以看到：

◆ 据不完全统计，在十九年中，有 20784 人遭恶报，其中包括，被殃及的亲友等 4149 人；

◆ 在遭恶报形式的八项分类统计中，死亡人数最多，高达 7405 人，占总人数的 35.6%；

◆ 在对遭恶报人员所分的九大类中，公安系统遭恶报的最多，公安系统包括公安局、拘留所、看守所和派出所，遭恶报人数为 5512 人，其中作恶的警察 4540 人，在 4540 人中有 681 人殃及到 972 个亲友遭恶报；

◆ 通过粗略统计发现在遭恶报的 20784 人中，有 310 人在遭恶报后，通过法轮功学员劝善讲真相后开始醒悟，有的睁一眼闭一眼，不再参与实质迫害，有的调离原单位，不参与迫害了，有的明白真相后病很快好了。

法轮功是救人的，法轮功学员阻止迫害者行恶，不配合违法者的指使，是为了不让他们遭到恶报，是真心为他们好。

### 参与迫害者的末日哀嚎

法轮功（法轮大法）是佛法修炼，很多人对这场迫害佛法修炼弟子的邪恶政治运动毫无辨别能力，加之中共的无神论宣传，很容易被中共江泽民集团的谎言和眼前的一点利益所欺骗，从而助恶为虐，参与这场对法轮功的迫害。而当法轮功学员给施恶者讲善恶有报的天理时，他们大都说：我是共产党员，我不信神，不怕报应。等等。那些被欺骗愚弄的无神论者，真遭到报应的时候，剩下却只是末日哀嚎：

#### ◆周立波

重庆江津区贾嗣镇派出所所长周立波，因患皮肤癌于 2010 年 12 月 16 日痛苦不堪地死在医院病床上，时年四十余岁。

据说给周立波治病的医生讲，周立波临死时哀叫：“我不再整法轮功了，饶了我……饶了我吧！”

#### ◆刘仁凤

广东省汕尾市城区政法委书记刘仁凤在职期间，多次参与迫害法

| 遭恶报形式分类统计 |       |       |
|-----------|-------|-------|
| 分类        | 总计    | 百分比 % |
| 伤残        | 2883  | 13.9  |
| 死亡        | 7405  | 35.6  |
| 被查处       | 3672  | 17.7  |
| 重病        | 3981  | 19    |
| 自杀        | 287   | 1.4   |
| 精神折磨      | 2029  | 9.9   |
| 经济损失      | 465   | 2.2   |
| 失踪        | 62    | 0.3   |
| 总计        | 20784 | 100   |

精神折磨一类，大部分是自己作恶，但自己没受到身体上病痛、伤害，但却殃及家人、亲友遭到恶报，使其精神上遭受痛苦，有的是殃及孩子死亡后，致使妻子、丈夫、父母痛不欲生。有的是工作不利、受排挤遭受精神痛苦，有的是高官因迫害法轮功遭到海外法轮功学员的起诉，这部分人虽然在中共的保护下没有受到法律制裁，但其精神上受到震慑，所以暂归此类。

| 遭恶报人员所在部门的分类统计      |       |       |
|---------------------|-------|-------|
| 分类                  | 总计    | 百分比 % |
| 政法委系统               | 764   | 3.7   |
| 610（综治办）系统          | 1614  | 7.8   |
| 公安系统                | 5512  | 26.5  |
| 各级党政官员              | 4047  | 19.5  |
| 检察院、法院、监狱系统         | 989   | 4.8   |
| 劳教所、戒毒所、洗脑班         | 889   | 4.3   |
| 宣传、教育、演艺、媒体、军队、宗教系统 | 1332  | 6.4   |
| 企事业单位               | 1920  | 9.2   |
| 基层人员                | 3716  | 17.9  |
| 总计                  | 20783 | 100   |

轮功学员，多人被非法劳教、判刑，有的学员在被劳教迫害中，健康身子进去，盖着白布抬出来，就差一点被谋杀掉……刘仁凤恶事干尽，可谓罪恶深重，于2009年2月底，阎王爷就把刘仁凤招去了。

刘仁凤死前痛苦万分，受尽癌症煎熬，狂蹦跳，被其家人用绳索紧紧捆绑。什么滋味，只有他自己知道了。

### ◆郑友奎

2006年5月21日晚八时，四川省郫县德源镇综治办主任郑友奎被雷电击毙。当时与郑友奎同行的还有永光村村支书、村主任等人，但雷电仿佛长了眼睛一样，直击郑友奎而去。

郑友奎，四十四岁，是郫县参与迫害法轮功最卖力的一个。本当壮年时，却因听不进法轮功学员的真心劝诫、一意孤行紧跟中共江泽民集团迫害法轮功学员而遭上天的诛灭。

### ◆波会友

波会友，五十一岁，男。河北廊坊北旺乡李桑园村村长。

波会友从1999年以来不停地迫害法轮功弟子。在2002年7月20日又去绑架法轮功弟子，并且嘴里还喊着：“我就不信治不了你们法轮功，如果我要治不了你们，明天就让我见阎王爷”。他的话还真灵，第二天早上七点突发心脏病死亡，死状非常悲惨，满脸青紫。

……

## 恶报最突出的2001年在中国发生了什么？

在十九年中，因迫害法轮功遭恶报最突出的是2001年，遭恶报人数达到1690人，平均每天至少有四个人遭恶报。

我们回顾一下历史，2001年，在中国发生了什么？

1999年中共高层有七名常委，除了江泽民，其余六名都不同意迫害法轮功。1999年7月20日，江泽民强行发动对法轮功的全面迫害，但是到了2000年下半年，许多中国人对舆论的造谣和宣传不感兴趣，甚至厌倦了。法轮功学员和平讲真相中，人们认为炼功只是信仰问题，搞政治运动对付信仰是无事生非。法轮功学员身边的人们从法轮功学

员的行为上看到了他们的大善大忍，知道炼功人都是好人，从而对迫害产生反感，迫害难以为继。

这时，江泽民集团为了让人们仇视法轮功，于2001年1月23日导演了那场震惊中外的“天安门自焚”骗局，因此使迫害骤然升级。

善恶有报是天理。迫害与恶报是并存的，从遭恶报的人数之多，就可以看到当年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是多么严重。

## “天安门自焚”是一个骗局



▲上图央视“自焚”节目镜头显示，所谓自焚女子刘春玲不是被火烧死，而是被重物击中头部倒地：①一手臂抡起，猛击刘春玲的头部；②重物猛击刘的头部之后弹起；③一穿大衣的男子站在出手打击的方位，呈现着一秒钟前用力打击的姿势。

《华盛顿邮报》记者菲力蒲·潘亲自到刘春玲的家乡开封实地调查，邻居们说从来没有人看见过刘春玲练法轮功。



◀从央视镜头可清晰看到：自焚者王进东的衣服、面部都被烧坏，而两腿间装有汽油的雪碧瓶却完好无损，最易燃烧的头发也还完整。王进东身后，一警察单手拎着灭火毯，晃来晃去等待拍摄，等王喊完口号后，才把灭火毯盖到王的头上。就是在演戏。

◆2001年8月14日在联合国会议上，国际教育发展组织就“天安门自焚”事件强烈谴责中共当局的“国家恐怖主义行为”，并声明：从录像分析表明，整个事件是政府一手导演的。



●图左：2006年4月20日，证人皮特和安妮，公开站出来指证中共大规模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牟取暴利的滔天罪恶。

●图右：国际社会经过严谨的调查取证，出版：《血腥的活摘器官》、《国家掠夺器官》和《屠杀》（或译成《大屠杀》）三本书，详尽地证实了中共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贩卖的事实。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突破网络封锁访问：<http://www.zhuchaguoji.org>），经过十几年的调查，掌握足够证据证实中共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的暴行是由江泽民直接下令，在全国范围内对法轮功学员进行的群体灭绝性的大屠杀。从2000年开始，至今仍在继续。



### 立功赎罪 才有未来

通过粗略统计发现在遭恶报的20784人中有310人在遭恶报后，经过法轮功学员讲真相开始醒悟，有的睁一眼闭一眼，不再参与实质迫害了，有的调离原单位，不参与迫害了。有的明白真相后病很快好了，有的还炼起了法轮功。例如：

#### ◆ 改邪归正，立竿见影

北方某城市的“610”骨干人员，因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发了横财，还买了别墅。前几年他的妻子突然头部剧烈疼痛，痛不欲生，每天固定四个时间准痛，医院又查不出原因，万般无奈中，他请一个开天目的佛教中的人给他妻子看是怎么回事。这人看到每天固定四个时间就有很多利剑射向其妻的头部，并说：“你多做点好事吧。”

该“610”人员明白了，这就是法轮功学员说的，干坏事遭了恶报。他立即下决心停止作恶，改邪归正，他妻子马上好了。后来每当警察要去抓当地法轮功学员时，他都提前通知法轮功学员转移了。

### 维持在高恶报状态的2002～2007年中国发生了什么？

再看2002年至2007年，基本维持在一种高恶报的状态。那些年在中国发生了什么呢？

一个看似与法轮功无关的医学热潮正在中国骤然兴起，叫做“旅游移植”，很多国家等待器官的病人在本国长时间得不到合适的器官，纷纷来中国做器官移植手术，中国一些医院移植所用的器官平均等待时间只要1～2周（国外要等2～3年）。

直到2006年，辽宁苏家屯集中营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被曝光后，人们才意识到，器官移植背后是等待宰割的大量人群，就是被秘密关押的法轮功学员。国际社会看到中共这一暴行后，纷纷谴责这种没有人性的邪恶行为，并着手制定法律，限制本国公民到中国做这种杀人害命的无道德移植。

2007年后，邪恶的移植旅游热潮被遏制，但是中共并没有停止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的暴行，还在迫害法轮功。

### ◆ 无知作恶殃家人 回心向善恶疾消

湖北某市公安局局长，在位十多年，干了不少坏事。其子任当地公安的国保大队长，亲自跟踪、绑架了法轮功学员数人，可谓罪行累累。

他们父子的恶行殃及家人遭恶报——他的老伴于2008年得了一种怪病：头上长恶疮，先滴血后流脓，不仅疼痛难忍，而且这脓水流到哪儿就烂到哪儿，头发也逐渐掉光了，整个人的头和面部丑陋不堪。父子俩拉着老太太到武汉的各个大医院看了一个遍，花了十几万元，省内各大医院都束手无策，医生说这不是花多少钱就能解决的问题。

一位与他家比较熟悉的法轮功学员，想要再试试给他们讲真相。于是就把他们一家请到自己家里做客，然后娓娓而谈，劝他们改恶从善，善待法轮功学员。这父子俩听法轮功学员一讲就信了，退出了中共的党、团、队组织，并经常默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

结果出现奇迹：老伴不上医院不吃药，那怪病却一天比一天好了。至2010年初，老伴的怪病不但完全好了，还长出了新头发！全家都明白这是神佛的慈悲，于是真心实意地走进了法轮功修炼的行列。

### 结语

中共对法轮功迫害的二十年来，特别是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的恶行，已经完全突破了做人应有的道德良知底线，彻底展现出其魔鬼的形象，参与迫害的人，也在中共的纵容下将自己魔性的一面充分展现出来，得到的结果是——恶报。

明慧网记载的超过两万参与迫害的人遭到恶报的案例，除了遭恶报死亡的7405人的生命划上了句号，其他的八类人中，也许有人后来死亡，也许有人遭到更大的恶报，也许有人已经觉醒。我们将恶报实例写出来，是想通过这个汇集的数据，告诉人一个道理：善恶有报，丝毫不爽。

有的人看懂了真相，明白了远离中共，立功赎罪，生命有了好的机缘；有的人却在一次又一次的恶报中失去机会，直至失去生命。上天给人选择的时间不多了，珍惜这还有的不多的机缘吧！



2004年，中国政府高层就有人提出要给法轮功平反，江泽民提出交换条件：打死多少法轮功学员，枪毙多少警察。

江泽民把警察作为替罪羊，遭到法轮功方面的断然拒接，法轮功方面要求法办迫害元凶江泽民等人。江泽民试图抛出警察、幕僚换取自己免受法律惩罚，更加暴露了这场迫害运动的邪恶本相。

## 江泽民“血债帮”的末日下场

1999年7月20日，中共前党魁江泽民企图通过发起一场大的迫害运动在党内树立权威，来排挤对手，从而悍然发动了对法轮功的残酷迫害。

### 江泽民犯罪集团——“血债帮”

江泽民的罪恶，不只是其个人的，更是其操控全部的国家机器，动用全国的人力、物力、财力，一个集团的共同犯罪。在其对法轮功“名誉上搞臭、经济上截断、肉体上消灭”的灭绝政策下，这个集团犯下

了滔天罪恶，血债累累——被称为血债派（血债帮），其中包括江泽民、罗干、周永康、薄熙来等。他们为了避免被清算而极力维持迫害，并处心积虑、千方百计争夺“权力”。

在中共内部，另一派是没有直接参与迫害法轮功的官员——他们被称为非血债派。这些人出于良知拒绝沾上迫害法轮功的污点，当然在即将到来的对罪恶的“大审判”中，也不愿意背负这个黑锅和血债，因此借机欲撇清自己。

如今，积极追随江泽民迫害法轮功的王立军、薄熙来、李东生、徐才厚（已死）、周永康、郭伯雄、周本顺等，在中共内斗中已经先后落马，表面原因是因为腐败，其实是参与迫害法轮功而遭到的恶报。

### 江泽民“血债帮”的第一次“断后”

陈良宇，曾担任中共上海市委书记，是江泽民集团的重要成员，也是被江泽民选中、要培养成“接班人”的第一个重要人选。江泽民是从中共上海市委书记的任上直接当上中共总书记的，陈良宇也妄想步其后尘，因此积极追随江泽民，卖力迫害法轮功。

2008年4月11日，陈良宇被判处有期徒刑18年。这是江泽民集团的第一次“断后”。

### 江泽民“血债帮”的第二次“断后”

薄熙来，是江泽民集团选定的继陈良宇之后的又一个“接班人”。薄熙来残酷迫害法轮功，组织活摘法轮功学员人体器官，在大连建立“尸体工厂”，其残忍、其罪恶，堪与周永康、罗干、江泽民等迫害元凶相比。

江泽民集团的如意算盘是：2012年，将薄熙来扶上中共“十八大常委”的位置，到2014年，通过政变等非常手段由薄熙来取代习近平成为中共总书记。

2013年9月22日，薄熙来被判处无期徒刑。薄熙来入狱，是江泽民集团第二次“断后”，从此，江泽民集团再也没有恢复元气的可能！

### 江泽民“血债帮”的第三次“断后”

孙政才，2009年至2012年，任吉林省省委书记，2010年当年，吉林省内就发生至少二十九起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案件，被迫害致死的法轮功学员，包括曾经插播长春有线电视网向民众传播真相的法轮功学员梁振兴，以及高智晟律师采访过的法轮功学员孙淑香。

薄熙来落马后，江泽民“血债帮”安排孙政才进入政治局，并接任重庆市委书记一职，希望他若干年后能起作用（孙政才是中共“十九大常委”的热门人选，被指是中共二十大“接班人”）。

2018年5月8日孙政才遭恶报被判无期徒刑，使得江泽民“血债帮”被彻底挖了根。

### 20万人控告江泽民

江泽民迫害法轮功，触犯中国《宪法》、《刑法》、《刑事诉讼法》及国际习惯法等，自2015年5月，已被逾20万法轮功学员向中国最高检察院、法院实名控告江泽民。

法轮功学员控告江泽民，不仅是作为受害者讨还公道，也是在匡扶社会正义，维护所有中国人的做好人的权利。

从2015年7月至2018年12月，“全球声援中国民众控告江泽民的刑事举报联署活动”已有34个国家、逾303万人向中国最高检、最高法院举报江泽民迫害法轮功的反人类罪行，要求法办元凶江泽民。

自2015年5月至2017年3月，在中国大陆已有超过30万名民众联名举报迫害法轮功的元凶江泽民。

江泽民团伙迫害法轮功，不得人心，已走向末路，面临被清算。





▲近年来，已有上百位正义律师为法轮功学员做上千场无罪辩护。

上图是为法轮功学员做无罪辩护的部分大陆律师（左起）李苏滨、莫少平、郭国汀、江天勇、程海、黎雄兵、唐吉田。

正义律师们从法律角度、信仰角度、法轮功真相角度、甚至政治角度有理有据有力地全面论证“修炼法轮功无罪，传播法轮功真相无罪”。

## 修炼法轮功合法 参与迫害者有罪

法轮功教人修心向善做好人，于国于民有百利而无一害，修炼法轮功不仅是合法的，而且应该受到表彰。

中国并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学炼法轮功及宣传法轮功违法，也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认定法轮功是“×教”。“×教”之说来自江泽民和党媒《人民日报》，当然不能代表法律。

所有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人不仅违反了中共自己制定的《宪法》、《刑法》等多部法律法规，而且犯下群体灭绝罪、酷刑罪、反人类罪等国际罪行。如果不能悔改和弥补自己做过的错事，任何人都逃脱不了历史的惩罚。

### 修炼法轮功在中国完全是合法的

#### 1、中共认定了 14 种邪教组织 没有法轮功

2000年4月9日，公安部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通知）》（公通字[2000]39号）。该文件中指出：到目前为止，共认定和明确的邪教组织有14种。其中，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文件明确的邪教组织有7种；公安部认定的邪教组织有7种（在网上输入“公

安部认定的邪教组织”就可查到这个名单）。中共认定的十四种邪教组织中，没有法轮功。

这是到目前为止关于邪教认定最新的一个正式文件。公安部在认定邪教组织时，已经是2000年，明确阐明是根据《刑法》和一系列处理邪教组织的文件精神，参考了两高司法解释的定义，然后下发了这个通知。（注：法轮功教人向善，中共是真正的邪教，中共是邪教的论述见《九评共产党》。）

#### 2、个人言论和媒体炮制的罪名不是法律

说法轮功是“×教”，是出自于1999年10月25日江泽民访问法国接见《费加罗报》记者时随口说的，1999年10月27日《人民日报》跟风发表评论员文章，重复江泽民的污蔑之辞。中共领导人的讲话和报纸评论员文章，是不能作为法律的。

如果谁就是要把中共领导人的讲话和媒体文章当作是法律，那只能说是故意去知法犯法，执法犯法。

#### 3、全国人大的决定

1999年10月30日全国人大通过的《关于取缔邪教组织，防范和取缔邪教活动的决定》。这个《决定》确定了对邪教的认定标准，并未提到法轮功。邪教特征的三种行为（骗人钱财、致人死亡、奸淫妇女）也不符合法轮功，其具体行为只能理解为泛指，并不具备专门的针对性。

就是说这个决定并没有指明哪些宗教是邪教，更没有提到“法轮功”三个字，“法无明文不为罪”是基本的法制原则。所以这个“决定”不能作为给法轮功修炼人定罪的依据。同时，这个决定是违反《宪法》第36条“公民有宗教信仰自由”，所以也是一个无效的决定。

#### 4、“两高”的解释违反《宪法》和《立法法》

1999年10月9日，2001年6月4日，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联合出台的《关于办理组织和利用邪教组织犯罪案件具体应

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一、二）。

根据《宪法》和《立法法》，“两高”没有解释法律的权力，只有全国人大常委会才有解释法律的权力。因此两高的“法律解释”是违宪、违法，应予撤销和废止。此外，这两个解释也都没有提到法轮功。

出现“法轮功是×教组织”字眼的唯一所谓文件是“两高”各自下达的内部通知，而内部通知不能作为法律依据普遍使用。

### 5、民政部的“取缔决定”和公安部“通告”违宪、违法

1999年7月22日，民政部发布所谓“关于取缔法轮大法研究会的决定”，这是民政部的非法行政行为。公安部依据同一天民政部的认定，发布针对法轮功的“六禁止”通告。

《宪法》第3章第85条：国务院即中央人民政府，是最高国家权力机关的执行机关，是最高国家行政机关。至今没有一部国务院的行政法规或决定、命令说取缔和反对法轮功，说政府反对法轮功是不成立的。

民政部和公安部是国务院下属各部委，没有立法权，因此，民政部和公安部制定的这二个“公告”不是法律。根据《宪法》和《立法法》，民政部和公安部只能在本部门行业内制定规章发布决定和命令，而制定的规章、决定和命令必须是执行的国家法律和国务院的行政法规，而民政部和公安部的这两个“公告”没有说明是执行的哪部国家法律和国务院的行政法规。这两个公告也是违背《规章制定程序条例》和《立法法》的相关规定的。

因此，这个“公告”是违宪、违法的，也属下位法违反上位法和程序违法，应予撤销和废止。

### 6、中共利用刑法第三百条“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罪”迫害法轮功学员是执法犯法

首先，法轮功是以“真、善、忍”为根本信仰的教人向善、福益社会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不是“邪教”。

其次，犯罪的四个要件：A、犯罪主体（要有犯罪的个人或组织）；B、

犯罪客体（要有被损害的对象）；C、主观方面（要有主观的故意或过失）；D、客观方面（要有损害的行为及后果并达到犯罪的程度），必须都具备，才构成犯罪，而利用刑法第三百条定罪的法轮功案中，这四个要件都不具备。

这么多年来，法轮功信仰者，无论他们上访也好，出版、印刷、复制宣传品也好，打条幅、发光盘、喷标语、传《九评共产党》、劝“三退”（退党、退团、退队）也好，伤害了谁？没有。破坏了哪部具体的法律、行政法规的实施？扰乱了什么社会秩序？找不到！法庭上公诉人、法官都说不出来。“犯罪客体”不存在。

法轮功学员信仰法轮功及宣传法轮功的行为都属于信仰自由、言论自由的范畴，过程中不损及任何组织和个人的利益，不涉及破坏社会秩序，没有任何社会危害性，完全符合《宪法》规定，符合信仰自由的普世价值。

### 迫害法轮功是严重的违法犯罪

江泽民及中共为了达到迫害法轮功的目的，对作为信仰群体的法轮功学员实施“打死白打死，打死算自杀”、“不查身源，直接火化”的国家恐怖主义灭绝政策，已经构成了灭绝种族罪。

蓄意错用法条打压真善忍信仰和众多善良守法信众，甚至大规模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贩卖牟利，其指挥、参与者已经构成反人类罪。

无数法轮功学员被中共数量繁多、各式各样的酷刑所折磨，许多人被折磨致死、致疯、致残。指挥、参与者已涉嫌犯下酷刑罪。

中共不法警察及其他各类不法人员在非法迫害法轮功学员中，已经触犯了《刑法》，构成了故意杀人罪、故意伤害罪、刑讯逼供罪、暴力取证罪、绑架罪、非法拘禁罪、滥用职权罪、侮辱罪、非法剥夺公民信仰自由罪、诬告陷害罪、非法搜查罪、非法侵入他人住宅罪、敲诈勒索罪等诸多罪行。

中共对法轮功的灭绝迫害，对“真善忍”普世价值的打压，从根本上动摇了中国的司法和道德系统，这也是中国目前危机四伏的根源。



▲来自世界 56 个国家和地区的近万名法轮功学员到美国首都参加“法轮大法修炼心得交流会”。(摄于 2018 年 6 月 21 日, Capital One Arena 室内体育场)



台湾

## 法轮功从中国走向世界

法轮大法也叫法轮功,是上乘的佛家修炼功法,以“真、善、忍”为标准,辅以简单优美的五套功法,在指导人修炼的同时,对稳定社会、提高人们的身体素质和道德水准,有着不可估量的正面作用。

1992 年法轮大法从中国长春传出,短短几年,传遍中华大地,上亿人在修炼中身心受益。

1995 年 3 月,法轮大法创始人李洪志先生应中国驻法大使馆邀请,在使馆文化处举办讲法报告会,拉开了法轮大法弘传世界的帷幕。

今天,法轮大法已传遍世界 6 大洲的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受到世界人民的爱戴和尊敬。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因对人类身心健康做出的杰出贡献,获各国政府褒奖、支持议案和信函 3500 多项。《转法轮》已经有 40 种文字版本并可在法轮大法网站上免费下载。



法国



香港



悉尼

# 听听法轮功学员的心声

法轮功吸引着众多不同文化背景、不同肤色的人跨越语言的障碍，共同走上返本归真的修炼之路，如果真的像中共媒体所说的是“愚昧迷信”，又如何经得起二十多年来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上亿修炼人的亲身验证呢？请听听他们的心声吧。

## 吴伟标：亲身体会超常科学

吴伟标，26 岁取得博士学位，开始在著名的芝加哥大学任教，29 岁获得“美国自然科学基金”授予年轻科学家的职业奖，当年全美只有少数人在统计学领域获此奖。2009 年，34 岁的吴伟标教授获得由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命名的“库普曼斯计量经济学奖”。



吴伟标在 23 岁时来到美国，开始修炼法轮功。他说：“我刚刚接触法轮功时，主要是觉得自己的学业很重，有个好身体特别重要，而刚刚开始炼的时候，我的睡眠就得到了特别大的改善。炼功后，我的精神状况也好得不得了，我甚至可以在图书馆里或办公室里，能长达 10 多个小时精力集中地做研究而一点不觉得疲惫。《转法轮》书中讲述的能量的运动，甚至是很超常的周天，我都亲身体会到了。”

谈到科学与修炼的关系，他说：“修炼是一种超常的东西，这与我们实证科学看问题的角度都不一样。（李洪志）师父不是讲物理，而是用最通俗的语言在讲道理。比如有人曾用‘光年’是距离而不是时间来批判甚至嘲笑法轮功的不科学，其实客观地讲，时间和距离是相对的概念，比如我们都会说‘从家到学校走路十分钟’。这个话谁都明白是什么意思，但‘十分钟’是时间不是距离。”

吴伟标强调：“法轮大法‘真、善、忍’法理教人修心向善、平和、理智，提高道德素养，这是我坚定修炼的原因。”

## 男高音歌唱家 关贵敏

1996 年，关贵敏开始修炼法轮功。不久长期折磨他的肝炎和肝硬化症状消失了。关贵敏说：“找到法轮大法之前，身心健康对我来说不过是一个美丽的词藻。而我现在真的体会到了什么叫身心健康。”如今，年过七旬的他每年演出上百场。



## 瑞典国王奖获得者、公司总裁 瓦西柳斯

“修炼法轮大法让我获得了内心的宁静和健康的身体，最重要的是精神境界的升华。我按照‘真善忍’的标准做事，这使我的公司在整个欧洲经济下滑的情况下，生意依然成功。”



## 美国普林斯顿大学物理博士 李渊

“我曾就读于清华大学，通过李政道教授的物理项目来到美国。我是非常理性的人，不轻易相信什么。但读了法轮大法的书籍后，我非常佩服，在里面学到了许多在科学方面没有学到的东西。现在我明白了如何去做对人类更有好处的研究。”



## 奥运奖牌得主、拉脱维亚运动员 马汀斯

“我相信无论做什么事，只要遵循‘真善忍’原则，就能让自己变得越来越好，以至成为一个更高尚的人。而法轮大法的舒缓功法和打坐绝对是健身、保持身体巅峰状态的最佳方式。法轮大法是对全人类莫大的恩典。”





▲贵州省平塘县“藏字石”，左下为风景区门票。“藏字石”断面上显现“中國共產党亡”六个大字，昭示着“天灭中共”的天意。

## 天要灭中共 三退有未来

2004年11月，海外媒体“大纪元时报”推出了系列社论《九评共产党》，震惊世界。

《九评》以无可辩驳的事实，曝光了中共的累累罪恶：镇反、土改、三反、五反、肃反、反右、大跃进、大饥荒、反右倾、四清、文革、“六四”屠杀学生、迫害法轮功等等；和平时期，中共在周期性的政治运动中迫害了中国一半以上的家庭，造成了8000多万中国同胞丧生，超过两次世界大战死亡人数的总和。《九评》唤醒了炎黄子孙，引发了“三退”（退党、退团、退队）大潮。

### 藏字石蕴天机

2002年6月，贵州省平塘县掌布乡发现一方巨石，断面惊现六个大字：**中國共產党亡**。

经地质专家组考察证实：巨石有2.7亿岁，崩裂于500年前，断

面的字是天然的化石纹理，文字图案上还有2亿多年前的古生物化石碎屑，人工无法伪造。新华网、中央电视台、人民日报等一百多家大陆媒体都曾对此做过专题报道，但都隐去了最后一个“亡”字。

愿您珍惜上天的慈悲，抓住生命得救的机缘，做出明智的选择。

### 除去毒誓自救

《共产党宣言》开篇说：“一个幽灵，共产主义的幽灵，在欧洲游荡。”因为共产党是魔鬼幽灵，那么在加入其党、团、队时宣誓为其党奉献终身，就是把生命交给魔鬼幽灵，成为它的奴隶和工具。这样的誓言是一个卖身契，是一个毒誓。

世界上这种从儿童开始，就举着右手被要求发毒誓“为某党奉献终身”的“宣誓仪式”唯共产党独有。而将来天灭中共之时，没有解除毒誓的人就会成为中共的陪葬。

有人可能说“自己心中退党就算退了，不必声明”；还有人认为“自己多年没交党费了，就算自动退党了”；或者认为“年龄大了，已经自动退团、退队了”。但这都不能消掉加入党、团、队时举着右手发下的毒誓。只有采取公开的方式退出，有行为的表示，才能解除这个“毒誓”。神看人心，只要真心声明“三退”，用真名、化名、小名皆可。

截至2019年1月底，在海外大纪元网声明退出中共党、团、队组织的人数已累计超过3.2亿。

### 声明退党、退团、退队方法（可以用真名、小名、化名）

- 用海外邮箱发表声明 [tuidang@epochtimes.com](mailto:tuidang@epochtimes.com)
- 用翻墙软件登录 <http://tuidang.epochtimes.com>
- 退党电话：001-416-361-9895 或 001-888-892-8757
- 退党传真：001-510-372-0176 或 001-201-625-6301
- 暂时无法上网者，可将声明张贴在适当的公共场所以后再上网。
- 利用出国的机会，在国外将三退声明通过上述方式发出或者交给退党服务中心义工。

## 【温故明今】 不做黑暗中的跟风者

时间是公正的法官，其沉淀的正邪忠奸，成为历史定论。

回首半个多世纪，一幕幕的荒唐与疯狂。1949年至今，共产党搞运动几十场，“反党”是常见罪名。多少无辜的中国人被洗脑，在信息封锁的黑暗中，思维与行为变形。有识之士已经看到，发动运动的政党，正是邪恶之源。

历史的底片，记录下运动中的众多跟风者，也提醒今天的人们：了解真相，守住良知，福益自己，无愧他人。



▲ 历史图片：文革中，“反党分子”（习近平的父亲习仲勋）被挂牌批斗。



### 获取翻墙软件的方法

通过以下网址下载翻墙软件（自由门或无界浏览）。

电脑版：<https://git.io/fgp>

<https://git.io/umexe>

安卓版：<https://git.io/fgma>

<https://s3.amazonaws.com/693/um.apk>

温馨提示：用国产浏览器可能打不开这些网址，建议使用 IE、Edge、Chrome 或火狐等海外浏览器。

欢迎您突破网络封锁 了解更多事实真相